

证券代码：872670

证券简称：诚拓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 芜湖诚拓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繁昌经济开发区火焰山路 1 号芜湖诚拓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宁世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芜湖诚拓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0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列席 0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监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4）、《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结合 2021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审议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1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财务数据和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审议编制的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1 年度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财务数据和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编制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1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考虑公司后续资金使用情况，

董事会一致同意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和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所有股东都是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将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故所有股东均不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安泰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方、张莘莘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芜湖诚拓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安徽安泰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芜湖诚拓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芜湖诚拓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3日